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gai Shun Holdings Limited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6)

完成(1)根據特定授權認購股份及(2)主要交易

謹此提述(i)毅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補充協議及貸款協議；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及收購事項。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該公告及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及買賣協議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而按照認購協議及買賣協議各自之條款及條件，認購事項完成及收購事項完成均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落實。

承董事會命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莫偉賢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i)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偉賢先生及黃潤權博士；(ii)一名非執行董事崔光球先生；以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智偉先生、劉美盈女士、戴依敏女士及達振標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